

公司代码：688170

公司简称：德龙激光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贝林激光有限公司、江阴德力激光设备有限公司、厦门德昱激光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勤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苏州展德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Delphi Laser Japan Co., Ltd、Elixir Photonics Incorporated、江苏德龙激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德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Nutown Technologies Pty Ltd、Delphi Laser Europe GmbH。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信息披露、信息系统、内部审计、人力资源、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生产管理、研发与开发、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对子公司的管控、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生产管理、研发与开发、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

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总额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 2%	营业收入总额 1%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2%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1%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2%	资产总额 1%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2%	错报 $<$ 资产总额 1%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 2、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

	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5、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职能未有效发挥。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直接财产损失 $\geq$ 资产总额 1%	资产总额 0.5% $\leq$ 直接财产损失 $<$ 资产总额 1%	直接财产损失 $<$ 资产总额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权限、任职资格和议事规则缺乏明确规定，或未按照权限和职责履行。 2、因决策程序不科学、不合理，导致发展战略或决策出现重大失误。 3、公司投资、采购、销售、财务等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内部控制系统整体失效。 4、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重大环境污染等问题，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 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重要业务未遵守政策要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违反法律法规造成一定影响。

	2、未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设计未覆盖重要业务和关键风险领域，不能实现控制目标。 3、内部信息沟通存在严重障碍。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处罚。 4、合同履行不力、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保护不力，导致经济纠纷或法律诉讼，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的同时严重损害企业形象和信誉。
一般缺陷	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经确认即立即责成相关部门及负责人制定整改计划，截至报告期末，部分缺陷已完成整改，未完成部分已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并启动实施流程。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已经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依据公司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未发现本年度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 2025 年将继续严格落实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在公司日常管理中强化

内部控制意识，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赵裕兴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7日